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29 日，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本所厂区召开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杭州博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邀请了 2 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验收监测单位所做工作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址为海宁市盐官镇郭店工业区建设路 1 号，设计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实际建设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12 月，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杭州博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 月 6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宁）以嘉环海建[2020] 3 号文予以审批。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建成投产。目前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1494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41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核查，本项目废气环评设计为直接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依托公司现有三级喷淋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综上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磁芯清洗废水。磁芯清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入海宁市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海宁盐仓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钱塘江。

（二）废气

本项目炉窑废气依托现有三级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内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设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加强生产车间隔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工作。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磁泥、次品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编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330481-2020-138-M，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2、排污许可证

企业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申请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领），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26 日，证书编号：91330000710969078C001V。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 年 5 月，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6 月 1 日~2 日、7 月 25 日~26 日对企业开展了现场验收监测，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日均值（范围）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炉窑废气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要求的30毫克/立方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厂界四周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本项目产生的磁泥、次品委托海宁市中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全厂废水排放量247300吨/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2.4吨/年，氨氮排放量为1.24吨/年，达到环评及批复中废水排放量868421吨/年，化学需氧量59吨/年（按50mg/L计算），氨氮5.9吨/年（按5mg/L计算）的总量控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本验收监测报告结论总体可信，验收组认为项目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落实台账管理制度及长效管理机制。



2、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校核相关监测数据汇总，说明进口颗粒物排放速率等相关内容；补充监测报告等附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300 吨高端专用磁性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单

日期: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单 位	职务或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验收组长 (建设单位)	邵 毅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30481198403253418	13511305525
专家	金冰	浙江华海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330403196306051631	1333518418888
专家	王 斌	浙江华海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332527197012090056	13082282564
专家					
其他参会人员	王 斌	浙江华海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330411199007242618	15957324440
	张 杰	杭州博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13656710546
	邵 毅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0481198403253418	13511305525
	孙 斌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0481198808202015	135865274723